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延遲寄發
有關
延長建議配售事項相關股東決議案之有效期
及
延長授予董事會及董事會授權人士處理建議配售事項相關事宜之
授權之有效期
之通函

茲提述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月15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延長決議案。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於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公告所述，本公司預期於2016年2月5日或之前將一份通函(「通函」)寄發予股東，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延長決議案之更多資料；(ii)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的推薦建議函件；及(iii)本公司獨立財務顧問大唐域高融資有限公司就延長決議案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落實通函所載之若干資料，本公司預期寄發通函的日期將延遲至不遲於2016年2月23日。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6年2月5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陳矛先生、劉菊妍女士、程寧女士、倪依東先生、吳長海先生與王文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先生、邱鴻鐘先生、儲小平先生及姜文奇先生。